**万佛山镇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万佛山镇人民政府是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负责全镇社会农业、安全、计育、环境卫生、综合治理、街道管理、信访、统计、招商引资、扶贫开发、文教卫、惠农补贴发放和村账代管、社会保障等一系列工作。

1、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协调好与外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

3、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管理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4、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5、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人员情况： 万佛山镇人民政府是一个行政机关单位，下设四办六中心等10个人职能部门。2019年末在编在岗85人数人，其中行政编37人，事业编45人，工勤编3人；另有定额人员12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万佛山镇镇本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收支概况**  
（一）收入预算918.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55.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总支出918.59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支出预算918.59万元。部门预算安排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政府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全乡事业发展及保障民生相关工作等的支出。其中：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乡本级各部门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基本工资支出555.01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61.84万元，定额支出27.95万元，家庭服务支出2.1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65.8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按要求严格把关，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标准，定期公开“三公”经费情况，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19年“三公”经费控制数车辆运行及购置费用122860元，公务接待费用128700元。预算数为车辆运行及购置费用119000元，公务接待费用123000元，未超过控制数。

2、预算执行方面：严格落实《预算法》和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预算审核列支，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使用，支出的范围和标准符合相关规定。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预算管理方面：部门整体支出能有效按照预算要求基本执行，预算支出范围合理，预算支出项目细化，资金使用方向明确，管理合规，且决算工作精细到位，基本体现了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的数据统筹性和宏观性。

资产管理方面：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制定了《溪口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资产统计工作。

我镇整体支出重点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完成了年度经费的拨付工作，有效对其实行了监管，确保我镇及村级正常运转。对于基本支出也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人员经费安排基本得当，业务工作与项目经费、人员经费安排配比率良好。

**五、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公款出国（境）费用、车辆运行及购置费用、公务接待费用

六、预算公开表（附后）

2020年3月18日

附件：预算公开表

